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正在对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微导纳米”“公司”)进行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中信证券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并出具本持续督导年度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1、保荐人制定了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明确了现场检查的工作要求。

2、保荐人已与公司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已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通过与公司的日常沟通、现场回访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于2025年4月14日-25日对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

4、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根据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具体内容包括：

(1)查阅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三会会议材料；

(2)查阅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内部审计等内部控制制度；

(3)查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明细及相关内部审议文件、信息披露文件；

(4)查阅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文件和决策程序文件、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明细账、公司出具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师出具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会计师出具的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5)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

(6)对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公开信息查询；

(7)查询公司公告的各项承诺并核查承诺履行情况；

(8)通过公开网络检索、舆情监控等方式关注与发行人相关的媒体报道情况。

二、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基于前述保荐人开展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问题。

三、重大风险事项

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主要的风险事项如下：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随着技术和应用领域的不断发展，下游客户对薄膜沉积设备工艺路线、材料类型、技术指标等要求也不断变化，因此会对产品提出新的要求。公司紧跟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为客户提供具有技术优势的高附加值产品及应用解决方案。但若公司未能准确理解下游客户的产线设备及工艺技术演进需求，或者技术创新产品不能契合客户需求，可能导致公司设备无法满足下游生产制造商的需要，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新产品验证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薄膜沉积设备主要应用于光伏电池片、半导体晶圆的生产环节，客户对公司新产品的验证要求较高、验证周期较长，新产品存在验证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三)季度业绩波动风险

客户采购存在非均匀、非连续等特征，这导致公司各季度间的订单签订金额存在较大波动。此外，受产品开发和生产周期、下游市场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因素影响，公司各订单从合同签订、发货到最终验收的周期也存在较大差异，从而使得公司各季度的营业收入波动较大。而与此同时，公司的期间费用支出有较强刚性。由此导致了公司各季度经营业绩存在波动，甚至可能出现单个季度亏损的风险。

(四)订单履行风险

公司设备类产品在手订单较多，若在公司订单执行过程中，受到国内行业行情加剧下行、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等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部分订单无法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五)存货跌价的风险

公司存货账面余额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发出商品的验收周期相对较长导致。公司已按照会计政策的要求并结合存货的实际状况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但仍不能排除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或其他难以预计的原因，导致存货无法顺利实现销售，或者存货价格出现大幅下跌的情况，使得公司面临存货跌价风险。

(六)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无法回收的风险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及营业收入的快速增长，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也大幅增加。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公司的客户数量逐步增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金额及占比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出现下游行业波动、客户自身财务状况恶化等因素导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不能按期回收，并导致需要计提较大金额的坏账准备或无法回收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对公司经营业绩、经营性现金流等产生不利影响。

(七)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先进微米级、纳米级薄膜沉积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向下游客户提供尖端薄膜沉积设备、配套产品及服务，主要应用于半导体领域、光伏领域及其他新兴领域，公司的经营状况与下游行业的发展密切相关。在半导体领域，如果由于国际政治和经济形势引起的对尖端技术的封锁或者由于下游行业的周期性波动等，导致半导体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及对设备需求的下降，将会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在光伏领域，未来如果光伏行业政策变化等因素导致行业景气度下降或者产能严重过剩，进而影响下游企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八)国内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近年来，ALD、CVD技术因其良好的市场空间和丰富的应用场景受到关注，在巨大发展潜力的吸引下，国内竞争者开始出现，市场竞争趋于激烈。未来随着国内竞争企业的增加，可能压缩公司的利润空间，并导致公司市场份额下滑，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九)宏观环境风险

全球产业链和供应链重新调整及贸易摩擦对全球经济发展和世界政经格局造成重大冲击，如果由于上述因素可能出现上述国外供应商受相关政策影响或者停止对公司零部件的供应，或者由于国产替代的元器件无法达到境外相关产品的质量和技术标准，进而影响公司产品生产能力、生产进度和交货时间，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十)知识产权争议风险

公司薄膜沉积专用设备目前主要应用于光伏及半导体集成电路领域。半导体集成电路专用设备行业是典型的技术密集型行业，为了保持技术优势和竞争力，防止技术外泄风险，已掌握先进技术的半导体设备企业通常会通过申请专利、实施商业秘密保护等方式设置较高的进入壁垒。未来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一方面存在竞争对手主张公司侵犯其知识产权权利或申请公司专利无效的情形，另一方面也存在公司的知识产权被侵权的可能。上述原因均可能导致公司产生知识产权纠纷，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4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69,990.04	167,972.13	6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70.82	27,039.19	-1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28.74	18,813.83	-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989.87	9,333.01	-1,171.36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9,538.86	234,447.04	10.70
总资产	826,113.35	758,200.60	8.96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度	2023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60	-1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9	0.58	-15.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41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0	12.60	减少3.5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2	8.77	减少1.2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5.52	18.34	减少2.82个百分点

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为269,990.04万元，同比增长60.7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光伏和半导体领域内的产品工艺覆盖度和技术水平的持续提升，获得客户验收的设备数量增长，前期在手订单陆续实现收入转化所致。其中，光伏设备收入同比增长52.94%，半导体设备收入同比增长168.44%。

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670.82万元，同比下降16.16%。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毛利同比增长，但由于公司规模的扩大以及研发投入的增加，研发费用上升较多；此外，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信用风险计提坏账损失及资产减值增加。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8,728.74万元。

2024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9,989.87万元，主要系公司半导体业务持续快速发展，其收款节点相对滞后而前期垫付的资金需求较大，与此同时，采购原材料等原因导致支付款项增加。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一)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1、先进技术路线优势

公司以ALD技术为核心，专注于ALD、CVD等薄膜沉积工艺技术研发和应用场景拓展。ALD工艺可以在100%阶梯覆盖率的基础上实现原子层级(1个纳米约为10个原子)的薄膜厚度。随着制程技术节点的不断进步，ALD工艺优异的沉积均匀性和一致性使得其在微纳电子学和纳米材料等领域具有广泛的应用潜力。

此外，ALD技术作为一种具有普适意义的真空镀膜技术，在柔性电子等新型显示、MEMS、催化及光学器件等诸多高精尖领域均拥有良好的产业化前景。上述任一领域的应用前景均体现了ALD的技术特点及优势，为公司的后续发展提供了广阔市场空间。

2、优秀的研发团队和完善的产业化应用中心平台的优势

公司创始团队、核心管理人员拥有丰富的国内外顶级半导体设备公司研发和运营管理经验，并积极引入和培养一批经验丰富的电气、工艺、机械、软件等领域工程师，形成了跨专业、多层次的人才梯队。公司的研发技术团队结构合理，专业知识储备深厚，工艺开发、产线验证经验丰富，是奠定公司技术实力的基石。

同时，公司已建立的产业化应用中心以现有技术为基础，围绕国产化替代的战略需求，结合行业内最前沿的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针对先进技术和工艺性能，搭建了研发平台、高端研发人才培养平台以及未来新项目发展孵化器。产业化应用中心使公司具有前瞻应用定制化能力，可为客户提供全场景Demo设备线，从而能够及时响应客户的各类需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解决方案。

3、技术积累与研发创新能力优势

公司坚持自主研发，已形成薄膜沉积反应器设计技术、高产能真空镀膜技术、真空镀膜设备工艺反应气体控制技术等十项核心技术，上述核心技术成功应用于公司各类产品。公司iTomic HiK系列半导体ALD设备和KF系列光伏ALD设备均被评为江苏省首台(套)重大装备产品，半导体领域设备成为国产首台成功应用于集成电路制造前道生产线的量产型High-k原子层沉积设备，其他产品也已在半导体及泛半导体领域经过量产验证，并获得重复订单。

4、平台化的产品矩阵布局优势

公司的设备产品覆盖半导体、光伏、柔性电子等不同的下游应用市场，半导体领域公司以ALD为核心正逐步拓展CVD等多种薄膜沉积技术和产品，光伏领域公司持续推进以ALD为核心的工艺整线策略和新一代高效光伏电池技术开发，同时依托产业化应用中心平台探索先进薄膜沉积技术在其他新兴应用领域的发展机会。多领域、多品类产品覆盖能够一定程度平抑各细分市场波动对公司业绩带来的影响，同时不断拓宽公司市场规模和成长空间。

5、优质客户资源优势

在半导体领域内，公司率先攻克难度较高的逻辑电路栅氧层等工艺并获得了客户的重复订单，为公司向全工艺段覆盖奠定客户基础。公司先后获得逻辑、存储、化合物半导体和新型显示领域内多家国内知名半导体公司的商业订单，并与多家国内主流半导体厂商及验证平台签署了保密协议并开展产品技术验证等工作。光伏领域已覆盖包括通威、隆基、晶澳、晶科、阿特斯、天合光能等在内的多家知名太阳能电池片生产商。

6、高效客户服务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为非标准化产品，通过将基础研发与行业应用紧密结合，以下游企业的实际需求为研发导向，为客户定制化开发可量产的工艺及设备。公司技术服务体系健全，为客户提供及时的驻厂技术服务支持，及时到达现场排查故障、解决问题，保证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缩短新产品导入的工艺磨合时间。

(二)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通过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及市场信息，查阅公司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等，未发现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变化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5,559.33	17,715.31	44.28
资本化研发投入	16,350.05	13,098.69	24.82
研发投入合计	41,909.38	30,814.00	36.0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5.52	18.34	减少2.82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39.01	42.51	减少3.50个百分点

2024年度，公司研发投入总额增加11,095.39万元，增长幅度为36.01%，系公司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加快新产品研发活动所致。

(二)研发进展

2024年度，公司新增各类型国家专利授权共计49项，累计授权专利数达到178项，新增申请专利共计252项，累计申请专利数达到613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通过查阅公司招股说明书、定期报告及其他信息披露文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基于前述核查程序，保荐人未发现公司存在新增业务。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和募集资金使用明细账，并对大额募集资金支付进行凭证抽查，查阅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文件和决策程序文件，实地查看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场，了解项目建设进度及资金使用进度，取得上市公司出具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查阅公司公告的《江苏微导纳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基于前述核查程序，保荐人认为：公司有效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保荐人按照上述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年度督促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予以规范，后续也将持续督促发行人提高对募集资金使用的规范性。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无锡万海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23,258.16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50.82%，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持续督导期间，无锡万海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减持，亦不存在质押、冻结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王燕清、倪亚兰、王磊组成的家族通过无锡万海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聚海盈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德厚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60.18%股份，王燕清、倪亚兰、王磊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王磊担任公司董事长、倪亚兰担任公司董事；王燕清、倪亚兰系夫妻关系，王磊系王燕清、倪亚兰之子。本持续督导期间实控人不存在减持、质押、冻结的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接持股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本持续督导期间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王磊	董事长	0	0	0	/
倪亚兰	董事	0	0	0	/
LI WEI MIN	副董事长、首席技术官、核心技术人员	42,831,704	42,831,704	0	/
LI XIANG	董事、副总经理、联席CTO、核心技术人员	20,158,464	20,158,464	0	/
朱和平	独立董事(离任)	0	0	0	/
黄培明	独立董事(离任)	0	0	0	/
朱佳俊	独立董事	0	0	0	/
马晓旻	独立董事	0	0	0	/
潘景伟	监事会主席	8,994,000	8,994,000	0	/
樊利平	监事	0	0	0	/
姜倩倩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
ZHOU REN	总经理	0	757,420	757,420	限制性股票归属
胡彬	副总经理	12,594,008	12,594,008	0	/
俞潇莹	财务负责人	0	28,725	28,725	限制性股票归属
龙文	董事会秘书	0	43,100	43,100	限制性股票归属
吴兴华	核心技术人员	0	14,505	14,505	限制性股票归属、二级市场买卖
许所昌	核心技术人员	0	11,500	11,500	限制性股票归属

本持续督导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十一、保荐人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本持续督导期间，保荐人未发现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保荐代表人：于军杰 代亚西

于军杰 代亚西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2日

证券代码：603987 证券简称：康德莱 公告编号：2025-015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2日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嘉定区高潮路658号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5,447,6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167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副董事长陈红琴女士主持，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出席会议。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6人，董事长张宪淼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章增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张勇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顾佳俊女士及财务总监沈晓灿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922,315	99.7005	401,916	0.2290	123,450	0.0705

2、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922,315	99.7005	401,916	0.2290	123,450	0.0705

3、议案名称：《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邵军)》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920,615	99.6995	401,916	0.2290	125,150	0.0715

4、议案名称：《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郭超)》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920,615	99.6995	401,916	0.2290	125,150	0.0715

5、议案名称：《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杨峰)》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920,615	99.6995	401,916	0.2290	125,150	0.071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923,315	99.7011	400,916	0.2285	123,450	0.0704

7、议案名称：《公司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923,315	99.7011	480,116	0.2736	44,250	0.0253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061,590	79.9234	411,416	15.9497	106,450	4.1269

9、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892,815	99.6837	415,416	0.2367	139,450	0.0796

10、议案名称：《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4,915,815	99.6968	392,416	0.2236	139,450	0.0796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55,090	79.6714	480,116	18.6130	44,250	1.7156
8	《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预计公司2025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61,590	79.9234	411,416	15.9497	106,450	4.1269
9	《关于确认公司2025年度非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590	78.4890	415,416	16.1047	139,450	5.4063
1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047,590	79.3806	392,416	15.2131	139,450	5.4063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9条规定，议案8中的交易对方珠海康德莱医疗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康德莱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被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康德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德莱控股”)直接控制，交易对方温州海尔斯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制康德莱控股。因此，康德莱控股为议案8的关联股东，其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172,868,225股对于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威、俞紫伊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会未审议表决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本次股东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上海康德莱企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会决议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5%以上股东持有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无锡国联产业升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国联产投”)持有公司股份21,556,3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73%。上述股份均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并已于2023年7月24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国联产投因自身经营需要，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2,468,571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期间为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减持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若在上述减持期间，公司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减持股份数将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国联产投出具的《关于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计划的告知函》，现将减持计划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无锡国联产业升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21,556,321股
持股比例	8.73%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1,556,321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披露的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无锡国联产业升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00,000	0.20%	2024/7/15～2024/10/14	16.19-16.19	2024/6/22
无锡国联产业升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468,571	1.00%	2024/12/26～2025/3/21	15.00-16.63	2024/12/04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无锡国联产业升级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2,468,571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不超过：2,468,571股
减持期间	2025年6月5日～2025年9月4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经营需要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 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根据《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股东国联产投承诺：

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 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超过公司股份总数5%以上期间，如本企业欲减持本企业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已发行的股份的，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提前将减持原因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及时予以公告，自公司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方可减持公司股份。

3. 除上述外，本企业还将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创业投资基金股东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

4. 前述所持股份数量和减持数量与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合并计算。

5. 如不履行本承诺所约定的义务和责任，本企业接受如下处理：(1)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企业违规减持公司股票的收益将归公司所有；(3)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根据届时相关规定采取其他措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上述股东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减持的情形。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公司股东国联产投因自身经营需要进行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在减持期间内，上述减持主体将结合届时的市场情况择机决定是否实施减持，以及减持的具体时间、价格、数量等。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东国联产投、云上联信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13日

证券代码：688282 证券简称：理工导航 公告编号：2025-040

北京理工导航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5月1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大兴区瑞合东一路1号理工导航办公楼2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9
普通股股东人数	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59,687,97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59,687,97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557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72.5574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汪渤先生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沈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680,606	99.9876	2,500	0.0041	4,867	0.0083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680,606	99.9876	2,500	0.0041	4,867	0.0083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680,606	99.9876	2,500	0.0041	4,867	0.0083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680,606	99.9876	2,500	0.0041	4,867	0.0083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680,606	99.9876	2,500	0.0041	4,867	0.0083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680,606	99.9876	2,500	0.0041	4,867	0.0083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680,606	99.9876	2,500	0.0041	4,867	0.0083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9,680,606	99.9876	2,500	0.0041	4,867	0.0